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变更起始日期：2025 年 2 月 1 日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增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 2,095 万元。
-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 日起对济广高速公路惠州小金口至广州萝岗段及广惠高速公路惠州小金口至凌坑段（以下简称“广惠高速”）-南香山、荔湖（挂绿湖）、金龙（惠州北）互通立交的折旧年限和折旧车流量进行变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

- 1、变更日期：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起始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1 日。
- 2、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广惠高速中的南香山互通立交于 2019 年 12 月、荔湖（挂绿湖）互通立交和金龙（惠州北）互通立

交于 2022 年 8 月建成通车。2025 年 1 月，广惠高速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惠公司”）的经营期限预计延长。据此，公司对上述三个立交的折旧年限和折旧车流量进行调整。

3、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结合《济广高速公路惠州小金口至广州萝岗段及广惠高速公路惠州小金口至凌坑段改扩建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工程可行性报告”），广惠高速改扩建工程完成后，将向政府申报核定收费期限，预计广惠公司经营期限将延长至 2054 年 8 月。现拟将上述三个互通立交的折旧年限延长至 2054 年 8 月，待广惠高速改扩建工程项目取得政府核定收费期限的文件后再行调整。

广惠高速公路路产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折旧车流量拟自 2025 年 2 月 1 日起，结合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通行费收入折算的车流量计提上述三个互通立交的路产折旧。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5 年 2 月 1 日起适用。

经公司测算，广惠高速中的南香山、荔湖（挂绿湖）、金龙（惠州北）互通立交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5 年的影响如下表：

资产	变更前折旧 (万元)	变更后折旧 (万元)	变更影响 (万元)
固定资产（广惠高速-南香山、荔湖（挂绿湖）、金龙（惠州北）互通立交）	6,531	1,053	5,478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折旧约 5,478 万元，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095 万元。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50%，也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50%，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

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更正》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操纵利润、所有者权益等财务指标的情况，同意本议案。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后能够更客观、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的变化，符合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此次会计估计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